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的行動有疑問，應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名下所有魏橋紡織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出售或轉讓，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魏橋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Weiqiao Textile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98)

建議宣派末期股息、
建議更新發行股份的一般性授權、
建議短期融資券和／或中期票據發行、
建議在境內發行公司債券、
建議選舉及重選董事、監事
及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董事會函件載於本通函第2至第12頁。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山東省鄒平縣經濟開發區魏紡路一號公司辦公樓四樓四零一會議室召開及舉行股東週年大會，召開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24至第34頁。無論閣下能否出席上述大會，均須盡快並在任何情況下最遲須於上述大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將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按照其上印列的指示填妥及交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按意願親自出席上述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二日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2
引言	2
建議宣派末期股息	3
建議更新發行股份的一般性授權	3
建議短期融資券和／或中期票據發行	5
建議在境內發行公司債券	7
建議選舉及重選董事、監事	10
股東週年大會	10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11
推薦建議	11
其他資料	12
附錄一 — 建議選舉及重選董事、監事詳情	13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24

釋 義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山東省鄒平縣經濟開發區魏紡路一號公司辦公樓四樓四零一會議室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經不時修改、修訂或以其他方式補充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魏橋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的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或「中國內地」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中國的法定貨幣人民幣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的登記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魏橋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Weiqiao Textile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98)

執行董事：

張紅霞(主席)

張艷紅

趙素文

張敬雷

註冊地址：

中國山東省

鄒平縣

魏橋鎮

齊東路34號

非執行董事：

張士平

王兆停

趙素華

王曉芸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禧利街27號

富輝商業中心22樓

2204室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乃信

徐文英

陳永祐

敬啟者：

**建議宣派末期股息、
建議更新發行股份的一般性授權、
建議短期融資券和／或中期票據發行、
建議在境內發行公司債券、
建議選舉及重選董事、監事
及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A. 引言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有關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的資料，內容有關建議宣派末期股息、建議更新配發、發行及處理股份的一般性授權、建議發行短期融資券和／或中

* 僅供識別

期票據、建議在境內發行公司債券及建議選舉及重選董事、監事，並尋求閣下於股東週年大會批准該等事項的決議案。

B. 建議宣派末期股息

誠如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三日刊發的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公佈所披露，董事會亦建議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四)向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五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派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現金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594元(含稅)。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建議末期股息須於本公司的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會支付。

C. 建議更新發行股份的一般性授權

- (1) 在下列條件的規限下，授予本公司董事一項無條件及一般性授權，以單獨或同時配發、發行及買賣本公司股本中的額外股份(不論是內資股或H股)，以及就該等事項訂立或授予發售建議、協議或購買權：
 - (a) 除本公司董事會可能於有關期間內訂立或授予發售建議、協議或購股權，而該發售建議、協議或購股權可能需要在有關期間結束後行使該項授權外，該授權的效力不得超逾有關期間；
 - (b) 由本公司董事會根據該等授權批准配發、發行及買賣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配發、發行及買賣的內資股和H股股份面值總額不得分別超過：
 - (i) 如為內資股，於通過本決議案日期本公司已發行內資股總面值的20%；及
 - (ii) 如為H股，於通過本決議案日期本公司已發行H股總面值的20%，兩個情況均以本決議案日期為準；及
 - (c) 本公司董事會只會在符合中國公司法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以不時經修訂者為準)，並且在獲得證監會及／或其他有關的中國政府機關批准(如需要)的情況下，方會行使上述的權力；及

董事會函件

- (2) 在本公司董事會決定根據本決議案第(1)分段決議發行股份的規限下，授權本公司董事會：
- (a) 批准、簽訂、作出、促使簽訂及作出所有其認為是與發行該等新股有關的所有文件、契約和事宜，包括(但不限於)：
 - (i) 釐定將予發行的股份類別及數目；
 - (ii) 釐定新股份的發行價；
 - (iii) 釐定發售新股的開始和結束日期；
 - (iv) 釐定發售新股所得款項用途；
 - (v) 釐定將向現有股東發行新股份(如有)的類別及數目；
 - (vi) 因行使該等權力而可能需要訂立或授予發售建議、協議或購股權；及
 - (vii) 若向本公司的股東提呈發售或配發股份，但因海外法律或規例制定的禁止或規定，或因本公司董事會認為必要或權宜的某些其他原因，不包括居住在中國或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以外地方的股東；
 - (b) 根據本決議案第(1)分段發行股份增加本公司的註冊資本，向中國的有關機構註冊經增加的資本，並對本公司的公司章程作出其認為合適的修改，以反映新增註冊資本；及
 - (c) 於中國、香港及／或向其他有關機關作出必需的存檔及註冊以及採取其他所需的行動和辦理其他所需的手續。

就本決議案而言：

「內資股」指就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可供中國投資者以人民幣認購及繳足的內資股；

董事會函件

「H股」指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以港元持有及買賣的境外上市外資股；及

「有關期間」指由本決議案獲得通過之日起，至下列三者最早發生者的日期止的期間；

- (a) 在本決議案通過後，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或
- (b) 在本決議案通過後十二個月屆滿之日；或
- (c) 於股東大會上本公司股東通過特別決議案撤銷或更改本決議案所授予的授權之日。」

D. 建議短期融資券和／或中期票據發行

為促使本公司能根據本公司自身資金需求變化及時調整融資策略，把握有利時機進行再融資，建議本公司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在有關期間內發行短期融資券和／或中期票據。具體情況如下：

- (A) 視乎中國債市市況而定，授權本公司按下列主要條款發行短期融資券和／或中期票據：

發行人： 本公司

發行地點： 中國

發行規模： 短期融資券和／或中期票據的本金總額不超過人民幣30億元。其中短期融資券和／或中期票據的具體金額授權董事會根據銀行間市場債務融資工具有關規定、結合本公司實際資金需要和市場情況酌情決定，並可採取一次註冊、一批或分批方式發行。

董事會函件

- 發行年期： 短期融資券和／或中期票據的發行年期授權董事會根據銀行間市場債務融資工具有關規定、結合本公司實際資金需要和市場情況決定。
- 利率： 利率將於發行時經參考現行市況並與主承銷商磋商後釐定，須經中國相關監管機關批准(如適用)。
- 目標投資者： 所有參與中國銀行間市場的機構投資者。
- 所得款項用途： 包括但不限於補充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營運資金及支付各種其他資金需求。
- 發行的先決條件：
- (i) 股東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方式批准發行短期融資券和／或中期票據；及
 - (ii) 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接納本公司的短期融資券和／或中期票據的註冊申請。
- (B) 授權由任何一名本公司執行董事一般及無條件處理有關建議短期融資券和／或中期票據發行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於下列各項：
- (i) 釐定發行短期融資券和／或中期票據的詳情並制訂及採取有關發行短期融資券和／或中期票據的具體計劃，包括但不限於總發行規模不多於人民幣30億元、分批發行短期融資券和／或中期票據、各批次的金額及期限、償還本金及利息的期限及方法、短期融資券和／或中期票據的利率或其釐定機制、提供擔保、根據按上述所得款項用途的實際情況作出具體安排及所得款項用途及挑選合資格專業機構參與短期融資券和／或中期票據發行；

董事會函件

- (ii) 就發行短期融資券和／或中期票據進行所有磋商、代表本公司簽署及簽立所有相關協議及其他文件並根據監管機構及上市規則規定遵照資料披露程序(如必要)；
- (iii) 就發行短期融資券和／或中期票據向相關監管機關申請批准並就相關監管機關的意見(如有)對具體發行計劃及短期融資券和／或中期票據條款作出適當調整；及
- (iv) 採取所有必要及符合本公司利益的行動，就短期融資券和／或中期票據發行的一切具體事宜作出決策及安排。

授權由任何一名本公司執行董事處理上述事宜，將於有關決議案在股東周年大會上獲考慮及批准當日起計二十四個月持續生效。

E. 建議在境內發行公司債券

為拓寬本公司融資渠道，滿足本公司融資需求，改善本公司債務結構，降低本公司融資成本，本公司視情況可能考慮在中國境內發行總金額不超過人民幣60億元的公司債券(「本期債券」)。授權本公司視乎中國債市市況而定，按下列主要條款發行境內公司債券：

- 1、 發行總額：不超過人民幣60億元，且不超過本集團截至2011年12月31日經審計的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權益的40%。
- 2、 債券期限：不超過十年(含十年)，可以為單一期限品種，也可以為多種期限的混合品種，具體期限將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根據本公司資金需求情況及市場情況確定。
- 3、 債券利率或其確定方式：採取網上與網下相結合的發行方式，票面年利率將根據網下詢價結果，由公司與主承銷商按照國家有關規定共同協商確定。

董事會函件

- 4、 發行方式及發行對象：本次發行在獲得證監會核准後，可以一次或分期發行，具體發行方式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根據市場情況和公司資金需求情況確定；發行對象為符合適用的法律法規規定的合格投資者。
- 5、 募集資金用途：用於償還銀行借款、補充本公司運營資金及適用的法律法規、上市規則允許的其他用途。
- 6、 向股東配售的安排：不會向股東配售債券。
- 7、 擔保安排：將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確定。
- 8、 上市場所：本公司在本期債券發行結束後將盡快向上海證券交易所提出關於本期債券上市交易的申請。經監管部門批准，本期債券亦可在適用法律允許的其他交易場所上市交易。
- 9、 決議的有效期：本次發行公司債券決議的有效期為自股東週年大會上審議通過之日起24個月內有效。
- 10、 提請股東大會授權事宜：

為保證順利完成本次公司債券發行及上市，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辦理一切與發行本公司債券的相關事宜，包括但不限於下列各項：

- (1) 在法律、法規允許的範圍內，根據本公司和市場的實際情況，決定及確定本期債券發行的一切相關事宜，包括但不限於具體的發行方案，以及修訂、調整本期債券的發行條款，包括但不限於具體發行數量、實際總金額、債券期限、債券品種、債券利率及其確定方式、發行時機(包括是否分期發行及發行期數等)、擔保方案、是否設置回售條款和贖回條款等創新條款、評級安排、擔保事項、具體申購辦法、具體配售安排、還本付息、債券上市，以及在股東大會批准的用途範圍內決定募集資金的具體使用等與本期債券發行方案有關的全部事宜。

董事會函件

- (2) 執行就本期債券發行及申請上市而作出所有必要的步驟(包括但不限於簽署所有必要的法律文件；選擇並委聘涉及各類中介機構；確定承銷安排；編製及向監管機構報送有關申請文件；並取得監管機構的批准；為本期債券選擇債券受托管理人，簽署債券受托管理協議以及制定債券持有人會議規則；辦理本次發行公司債券有關的其他事項；以及在本次發行完成後，根據有關證券交易所的相關規定，決定和辦理本期債券的上市事宜，及根據適用的監管規則進行必要的相關信息披露)及在董事會已就本期債券發行及上市作出任何步驟的情況下，批准、確認及追認該等步驟。
- (3) 如監管部門對發行公司債券的政策發生變化或市場條件發生變化，除涉及有關法律、法規及本公司章程規定須由股東大會重新表決的事項外，可依據監管部門的意見(如有)對本期債券的具體發行方案等相關事項進行相應調整或根據實際情況決定是否繼續開展本次公司債券發行的工作。
- (4) 當本公司出現預計不能按期償付債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償付債券本息時，根據中國境內的法律法規及有關監管部門等要求作出償債保障措施決定，包括但不限於：
 - a. 不向股東分配利潤；
 - b. 暫緩重大對外投資、收購兼並等資本性支出項目的實施；
 - c. 調減或停發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工資和獎金；
 - d. 凍結主要責任人的流動。
- (5) 採取所有必要的行動，決定或辦理其他與本次公司債券發行及上市的其他一切事宜。
- (6) 本授權在自股東週年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至上述授權事項辦理完畢之日止。

董事會函件

在簽署第(1) - (6)項取得本次股東大會批准及授權之同時，同意由董事會轉授權公司任一名執行董事在前述授權範圍內具體處理本期債券發行及上市的相關事宜，並同時生效。

11、發行的先決條件，包括但不限於：

- (1) 股東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方式批准發行境內公司債券；及
- (2) 獲得中國相關監管機構的批准，並在獲得中國相關監管機構批准之日起二十四個月內進行。

F. 建議選舉及重選董事、監事

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普通決議案，以重選張紅霞女士、趙素文女士、張艷紅女士、張敬雷先生為執行董事；重選張士平先生及趙素華女士為非執行董事；重選陳永祐先生、王乃信先生及徐文英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永祐先生、王乃信先生及徐文英先生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後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超逾9年。董事會確認，陳永祐先生、王乃信先生及徐文英先生各自仍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性規定。陳永祐先生、王乃信先生及徐文英先生擁有相關會計或行業經驗，並對本集團營運了解深刻。基於上述者，董事會認為陳永祐先生、王乃信先生及徐文英先生獨立於本集團，將繼續對本公司作出貢獻。

本公司亦提呈普通決議案，以選舉王曉芸女士及重選律天夫先生及王薇女士為本公司監事。

根據上市規則，該等重選及候選董事及監事的履歷詳情已載於本通函附錄一。

G.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山東省鄒平縣經濟開發區魏紡路一號公司辦公樓四樓四零一會議室舉行股東週年大會，召開大會的通告載於本通函的第24頁至第34頁。

董事會函件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於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均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表決結果將於股東週年大會後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登。

本通函隨附股東週年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均須盡快並在任何情況下最遲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將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按照其上印列的指示填妥及交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按意願親自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本通函亦隨附股東週年大會適用的回條。閣下務須按照其上印列的指示填妥及簽署回條，並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九日(星期三)前交回本公司董事會秘書處，地址為中華人民共和國山東省鄒平縣經濟開發區魏紡路一號公司辦公樓四樓。

H.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的H股股東名冊將由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並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七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 - 1716室。

本公司的H股股東名冊將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五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收取建議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八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I. 推薦建議

董事認為，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予股東考慮及批准的全部決議案，均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最佳整體利益。因此，董事推薦全體股東投票贊成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的將於股東週年大會提呈的全部決議案。

J. 其他資料

務請閣下垂注本通函附錄所載的其他資料。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魏橋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張紅霞

謹啟

山東，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二日

董事

張紅霞女士，40歲，本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她畢業於山東幹部函授大學，取得財務會計專業文憑，為合資格政工員。張女士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七日取得大連理工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她負責監督本集團的一般營運，及制定本集團的業務策略，同時負責管理本集團的生產、營運，以及本集團產品的市場推廣。她於一九九九年加入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一日舉行的本公司周年股東大會上通過委任，連任為本公司董事。她在棉紡織行業積逾十七年管理經驗。她曾任鄒平縣位橋棉紡織廠技術科副科長、科長，以及生產技術處處長，集團公司副總經理及總經理，濱州魏橋置業有限公司董事，山東魏聯印染有限公司（「魏聯印染」）董事長，山東慧濱棉紡漂染有限公司（「慧濱漂染」）董事、總經理；她現時兼任集團公司非執行董事（由二零零一年五月二日起，並在一九九八年四月十四日至二零零一年五月一日期間擔任董事），濱州工業園董事（由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起），山東魏橋棉業有限公司（「魏橋棉業」）董事兼總經理（由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起），山東魯藤紡織有限公司（「魯藤紡織」）董事長兼總經理（由二零零二年九月十二日起），山東濱藤紡織有限公司（「濱藤紡織」）董事長兼總經理（由二零零四年三月十二日起），威海工業園董事長（由二零零四年一月三十日起）以及魏橋紡織（香港）貿易有限公司董事長兼執行董事（由二零一一年十月十二日起）。張女士現時還擔任香港紡織商會第五屆副會長。張士平先生及張艷紅女士分別為她的父親及妹妹。

據董事所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張紅霞女士持有本公司的17,700,400股股份，並被視為於創業集團的5.73%股權擁有權益，創業集團持有本公司的744,937,600股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張紅霞女士並無於或被視為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擁有權益。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張紅霞女士的任期為自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九日起計三年，並直至召開二零一四年度的股東週年大會止，惟須獲得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批准方可作實。張紅霞女士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為期三年。

張紅霞女士的年度袍金的固定部分為人民幣1,200,000元（可由董事會作出調整）。本公司可向張紅霞女士提供其不時釐定的其他福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張紅霞女士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層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並他有關重新委任張紅霞女士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 (h)至(w)條須予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須提呈予股東垂注。

張艷紅女士，36歲，畢業於山東大學取得計算機及應用專業文憑。張女士其後於一九九六年取得中國人民大學的計算機應用專業文憑，並於二零零六年取得清華大學的創新管理MIA高級研修班高級文憑及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取得大連理工大學頒發的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一日舉行的本公司周年股東大會上通過委任，連任為本公司董事。張女士於棉紡織業擁有逾十一年管理經驗。張女士亦由二零零一年七月起出任威海魏橋的總經理，由二零零四年一月起出任威海工業園的總經理。張士平先生和張紅霞女士分別為她的父親及姐姐。

據董事所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張艷紅女士並被視為於創業集團的1.63%股權擁有權益，創業集團持有本公司的744,937,600股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張艷紅女士並無於或被視為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擁有權益。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張艷紅女士的任期為自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九日起計三年，並直至召開二零一四年度的股東週年大會止，惟須獲得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批准方可作實。張艷紅女士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為期三年。有關委任取代先前服務期間。

張艷紅女士的年度袍金的固定部分為人民幣600,000元(可由董事會作出調整)。本公司可向張艷紅女士提供其不時釐定的其他福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張艷紅女士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層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並他有關重新委任張艷紅女士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 (h)至(w)條須予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須提呈予股東垂注。

趙素文女士，38歲，為本公司財務總監。畢業於山東師範大學，取得企業管理專業文憑，為合資格經濟師。趙女士於二零零八年十月十一日取得清華大學繼續教育學院財務總監(CFO)高級研修班結業證書。她負責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及會計事務。她於一九九九年加入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一日舉行的本公司周年股東大會上通過委任，連任為本公司董事。她於棉紡織行業積逾十八年經驗。她曾任鄒平縣位橋棉紡織廠會計約五年，並曾任本公司財務部經理。趙素文女士為趙素華女士的妹妹。

據董事所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趙素文女士並被視為於創業集團的0.38%股權擁有權益，創業集團持有本公司的744,937,600股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趙素文女士並無於或被視為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擁有權益。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趙素文女士的任期為自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九日起計三年，並直至召開二零一四年度的股東週年大會止，惟須獲得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批准方可作實。趙素文女士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為期三年。

趙素文女士的年度袍金的固定部分為人民幣600,000元(可由董事會作出調整)。本公司可向趙素文女士提供其不時釐定的其他福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趙素文女士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層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並他有關重新委任趙素文女士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w)條須予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須提呈予股東垂注。

張敬雷先生，35歲，為本公司公司秘書和執行董事。他於一九九七年七月畢業於西安工程學院，獲工業分析專業大專學歷。於一九九七年十月加入本公司(包括其前身)。他曾於一九九八年九月至二零零零年九月於本公司營銷部工作，二零零零年十月至今先後於證券辦公室、生產技術處以及證券部工作。他於本公司從事企業管治多年，曾參與國內外證券監管機構舉辦的相關培訓。他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一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委任為本公司董事。他現時兼任中國宏橋集團有限公司(「中國宏橋」)(上市編號1378.HK)的非執行董事。

據董事所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張敬雷先生並無於或被視為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擁有權益。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張敬雷先生的任期為自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九日起計三年，並直至召開二零一四年度的股東週年大會止，惟須獲得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批准方可作實。張敬雷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為期三年。有關委任將取代其先前服務期間。

張敬雷先生的年度袍金的固定部分為人民幣300,000元(可由董事會作出調整)。本公司可向張敬雷先生提供其不時釐定的其他福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張敬雷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層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並他有關重新委任張敬雷先生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w)條須予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須提呈予股東垂注。

張士平先生，65歲，畢業於安徽財貿學院，取得棉花檢驗專業文憑，為合資格高級經濟師。他於一九九九年加入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一日舉行的本公司周年股東大會上通過委任，連任為本公司董事。張先生之前曾任第五油棉車間主任、生產股股長、副廠長、廠長，鄒平縣位橋棉紡織廠黨委書記、廠長，集團公司總經理，本公司董事長，魏聯印染董事長、鄒平縣黛溪山莊有限公司董事長、濱州魏橋鹽業開發有限公司董事長、山東魏橋特寬幅印染有限公司(「特寬幅印染」)董事長、山東魏橋服裝有限公司(「魏橋服裝」)董事長、濱州魏橋鋁業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以及山東魏橋創杰服裝有限公司(「創杰服裝」)董事長、慧濱漂染董事，濱州工業園董事(由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起至二零一零年五月)，威海魏橋董事長(由二零零一年七月二十五日起至二零一零年五月)，保恆俐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他現時兼任山東宏橋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山東宏橋」)董事長(由一九九四年七月二十七日起)，鄒平縣供銷合作社聯合社(「縣聯社」)的黨委書記(由一九九八年三月八日起)，集團公司董事長(由一九九八年四月十四日起)，鄒平供銷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中國宏橋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長，魏橋創業(香港)進出口有限公司董事長，中國宏橋(上市編號1378.HK)董事長兼執行董事。張士平先生是第九屆和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代表。他是張紅霞女士及張艷紅女士的父親。

據董事所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張士平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的5,200,000股股份，並被視為於創業集團的33.72%股權擁有權益，創業集團持有本公司的744,937,600股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張士平先生並無於或被視為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擁有權益。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張士平先生的任期為自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九日起計三年，並直至召開二零一四年度的股東週年大會止，惟須獲得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批准方可作實。張士平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為期三年。

張士平先生的年度袍金的固定部分為人民幣100,000元(可由董事會作出調整)。本公司可向張士平先生提供其不時釐定的其他福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張士平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層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並他有關重新委任張士平先生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w)條須予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須提呈予股東垂注。

趙素華女士，42歲，結業於青島大學成人教育學院，取得紡織工程管理專業文憑。她於一九九九年加入本公司。她在棉紡織行業積逾十四年管理經驗。她先後擔任過本公司生產技術處處長、生產技術部部長(二零零零年五月起至二零零六年二月止)，她現時任本公司銷售部常務副總經理(由二零零六年二月起)。趙素華女士為趙素文女士的姐姐。

據董事所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趙素華女士被視為於創業集團的3.09%股權擁有權益，創業集團持有本公司的744,937,600股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趙素華女士並無於或被視為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擁有權益。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趙素華女士的任期為自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九日起計三年，並直至召開二零一四年度的股東週年大會止，惟須獲得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批准方可作實。趙素華女士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為期三年。有關委任取代先前服務期間。

趙素華女士的年度袍金的固定部分為人民幣100,000元(可由董事會作出調整)。本公司可向趙素華女士提供其不時釐定的其他福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趙素華女士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層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並他有關重新委任趙素華女士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w)條須予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須提呈予股東垂注。

陳永祐先生，57歲，畢業於加拿大滑鐵盧大學，獲數學學士學位。陳先生曾任中國金展控股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偉世服務顧問有限公司助理副總裁，怡富投資服務有限公司董事，匯豐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執行董事，香港政府中央政策組成員，消費者訴訟基金執行委員會委員，國際扶輪社香港尖沙咀東社長，百富勤資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香港海洋公園董事局成員，香港海洋公園投資委員會主席；道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暨投資總監，香港投資基金公會中國事務委員會主席，香港貿易發展局金融委員會委員，麥理浩爵士信託基金投資委員會成員，他目前為匯駿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之主席兼行政總裁，亦是柏立基爵士信託基金投資委員會召集人，警察子女教育信託基金及警察教育及福利信託基金委員。陳先生亦是星謙化工控股有限公司(上市編號：640.HK)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三年二月十二日舉行的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上通過委任其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一日舉行的本公司周年股東大會上通過委任，連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由二零零九年六月一日起生效。

據董事所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陳永祐先生並無於或被視為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擁有權益。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陳永祐先生的任期為自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九日起計三年，並直至召開二零一四年度的股東週年大會止，惟須獲得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批准方可作實。陳永祐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為期三年。有關委任將取代其先前服務期間。

陳永祐先生的年度袍金的固定部分為港幣600,000元(可由董事會作出調整)。本公司可向陳永祐先生提供其不時釐定的其他福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陳永祐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層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並他有關重新委任陳永祐先生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w)條須予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須提呈予股東垂注。

徐文英先生，60歲，畢業於天津輕工業學院，取得輕化工機械專業文憑。他是合資格教授級高級工程師、享受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專家，國家註冊諮詢工程師。他曾任呼和浩特內蒙古化學纖維廠的工程師、副車間主任、技術科科長、副廠長及總工程師；紡織工業部(其後易名為中國紡織總會)計劃部門技術改造處的副處長；以及中國紡織工業協會的副秘書長；中國紡織工業協會產業部的副主任；黑牡丹(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上市編號600510.SH)的獨立董事，中國色織行業協會理事長，中國棉紡織行業協會會長。他現時為中國紡織工業協會副會長，中國棉紡織行業協會名譽會長，紡織企業技術進步諮詢服務中心主任。他亦是江蘇聯發紡織股份有限公司(上市編號002394.SZ)、華孚色紡股份有限公司(上市編號002042.SZ)、經緯紡織機械股份有限公司(上市編號000666.SZ)獨立董事。他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七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大會上通過委任其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他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一日舉行的本公司周年股東大會上通過委任，連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由二零零九年六月一日起生效。

據董事所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徐文英先生並無於或被視為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擁有權益。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徐文英先生的任期為自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九日起計三年，並直至召開二零一四年度的股東週年大會止，惟須獲得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批准方可作實。徐文英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為期三年。有關委任將取代其先前服務期間。

徐文英先生的年度袍金的固定部分為人民幣150,000元(可由董事會作出調整)。本公司可向徐文英先生提供其不時釐定的其他福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徐文英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層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並他有關重新委任徐文英先生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 (h)至(w)條須予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須提呈予股東垂注。

王乃信先生，60歲，畢業於曲阜師範學院，取得政治專業文憑，具有教授資格。自一九九三年以來，他主要從事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紡織工業人才培養等方面的教學與研究。他現任濱州師範專科學校黨委書記(由二零零一年二月八日起)。於二零零三年二月十二日舉行的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上通過委任其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一日舉行的本公司周年股東大會上通過委任，連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據董事所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王乃信先生並無於或被視為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擁有權益。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王乃信先生的任期為自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九日起計三年，並直至召開二零一四年度的股東週年大會止，惟須獲得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批准方可作實。王乃信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為期三年。有關委任將取代其先前服務期間。

王乃信先生的年度袍金的固定部分為人民幣150,000元(可由董事會作出調整)。本公司可向王乃信先生提供其不時釐定的其他福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王乃信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層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並他有關重新委任王乃信先生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 (h)至(w)條須予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須提呈予股東垂注。

監事

王曉芸女士，47歲，結業於青島大學成人教育學院，取得紡織工程管理專業文憑。她於一九九九年加入本公司。她在棉紡織行業積逾十七年管理經驗。她先後擔任過本公司質檢員、車間主任、副廠長、廠長、鄒魏一園生產區副總經理(二零零四年一月起至二零零六年二月止)，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二零零八年五月三十日至今)。她現時任本公司生產技術部部長(由二零零六年二月起)。

據董事所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王曉芸女士被視為於創業集團的0.25%股權擁有權益，創業集團持有本公司的744,937,600股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王曉芸女士並無於或被視為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擁有權益。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王曉芸女士的任期為自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九日起計三年，並直至召開二零一四年度的股東週年大會止，惟須獲得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批准方可作實。王曉芸女士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為期三年。

王曉芸女士的年度袍金的固定部分為人民幣30,000元(可由董事會作出調整)。本公司可向王曉芸女士提供其不時釐定的其他福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王曉芸女士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層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並他有關重新委任王曉芸女士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w)條須予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須提呈予股東垂注。

律天夫先生，77歲，畢業於上海動力機械專科學校柴油機專業，為合資格高級工程師。他曾任濟南柴油機廠技術員，山東供銷合作學校教研室主任，山東省濱州地區供銷合作社技術員、工程師、高級工程師、科長、經理、副主任，山東省濱州地區中級工程技術職稱評委會委員、副主任委員，山東渤海油脂工業公司總經理顧問。於二零零三年二月十二日舉行的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上通過委任其為獨立監事。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一日舉行的本公司周年股東大會上通過委任，連任為本公司的獨立監事。他現時並無於本集團擔任任何其他職位。

據董事所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律天夫先生並無於或被視為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擁有權益。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律天夫先生的任期為自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九日起計三年，並直至召開二零一四年度的股東週年大會止，惟須獲得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批准方可作實。律天夫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為期三年。有關委任將取代其先前服務期間。

律天夫先生的年度袍金的固定部分為人民幣30,000元(可由董事會作出調整)。本公司可向律天夫先生提供其不時釐定的其他福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律天夫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層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並他有關重新委任律天夫先生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w)條須予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須提呈予股東垂注。

王薇女士，71歲，畢業於青島紡織專科學校，取得棉紡專業文憑，為合資格高級工程師。她曾任新疆烏魯木齊市「七一」第一棉紡織廠車間主任，山東省臨沂棉紡織廠車間主任及工程師，山東省紡織工業廳教育處工程師，山東省紡織工業廳棉紡織印染公司經理，山東省紡織工業廳協作辦主任，山東省紡織工業廳經濟技術開發公司經理兼高級工程師，山東省紡織工業廳紡織實業總公司總經理兼高級工程師，以及山東省紡織工業廳生產技術處處長兼總工程師。於二零零三年二月十二日舉行的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上通過委任其為獨立監事。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一日舉行的本公司周年股東大會上通過委任，連任為本公司的獨立監事。她現時並無於本集團擔任任何其他職位。

據董事所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王薇女士並無於或被視為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擁有權益。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王薇女士的任期為自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九日起計三年，並直至召開二零一四年度的股東週年大會止，惟須獲得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批准方可作實。王薇女士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為期三年。有關委任將取代其先前服務期間。

王薇女士的年度袍金的固定部分為人民幣30,000元(可由董事會作出調整)。本公司可向王薇女士提供其不時釐定的其他福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王薇女士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層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並他有關重新委任王薇女士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w)條須予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須提呈予股東垂注。



魏橋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Weiqiao Textile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98)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魏橋紡織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九日上午九時正，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山東省鄒平縣經濟開發區魏紡路一號公司辦公樓四樓四零一會議室舉行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東週年大會，以考慮、批准及授權以下事項：

普通決議案

1. 考慮及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的合併財務報表、本公司董事會報告、本公司監事會報告、本公司財務決算報告，以及國際核數師的報告；
2. 考慮及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利潤分派建議，以及有關宣派及派付末期股息；
3. 考慮及批准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及監事的建議年度酬金；
4. 考慮及批准再委任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擔任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國內核數師，以及再委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擔任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國際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他們的酬金；
5. 考慮及批准委任張紅霞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6. 考慮及批准委任趙素文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僅供識別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7. 考慮及批准委任張艷紅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8. 考慮及批准委任張敬雷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9. 考慮及批准委任張士平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10. 考慮及批准委任趙素華女士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11. 考慮及批准委任陳永祐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12. 考慮及批准委任王乃信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13. 考慮及批准委任徐文英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14. 考慮及批准委任王曉芸女士為本公司監事；
15. 考慮及批准委任律天夫先生為本公司獨立監事；
16. 考慮及批准委任王薇女士為本公司獨立監事；
17. 考慮及批准其他事項，如有。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至於特別事項，考慮及(如認為合適)通過以下決議案為特別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18. 「動議：

- (1) 在下列條件的規限下，授予本公司董事會一項無條件及一般性授權，以單獨或同時配發、發行及買賣本公司股本中的額外股份(不論是內資股或H股)，或就該等事項訂立或授予發售建議、協議或購買權：
 - (a) 除本公司董事會可能於有關期間內訂立或授予發售建議、協議或購股權，而該發售建議、協議或購股權可能需要在有關期間結束後行使該項授權外，該授權的效力不得超逾有關期間；
 - (b) 由本公司董事會根據該等授權批准配發、發行及買賣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配發、發行及買賣的內資股和H股股份面值總額分別不得超過：
 - (i) 如為內資股，於通過本決議案日期本公司已發行內資股總面值的20%；及
 - (ii) 如為H股，於通過本決議案日期本公司已發行H股總面值的20%，兩個情況均以本決議案日期為準；及
 - (c) 本公司董事會只會在符合中國公司法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以不時經修訂者為準)，並且在獲得證監會及／或其他有關的中國政府機關批准(如需要)的情況下，方會行使上述的權力；及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2) 在本公司董事會決定根據本決議案第(1)分段決議發行股份的規限下，授權本公司董事會：
- (a) 批准、簽訂、作出、促使簽訂及作出所有其認為是與發行該等新股有關的所有文件、契約和事宜，包括(但不限於)：
 - (i) 釐定將予發行的股份類別及數目；
 - (ii) 釐定新股份的發行價；
 - (iii) 釐定發售新股的開始和結束日期；
 - (iv) 釐定發售新股所得款項用途；
 - (v) 釐定將向現有股東發行新股份(如有)的類別及數目；
 - (vi) 因行使該等權力而可能需要訂立或授予發售建議、協議及購股權；及
 - (vii) 若向本公司的股東提呈發售或配發股份，但因海外法律或規例制定的禁止或規定，或因本公司董事會認為必要或權宜的某些其他原因，不包括居住在中國或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以外地方的股東；
 - (b) 根據本決議案第(1)分段發行股份增加本公司的註冊資本，向中國的有關機構註冊經增加的資本，並對本公司的公司章程作出其認為合適的修改，以反映本公司的新增註冊資本；及
 - (c) 於中國、香港及／或向其他有關機關作出必需的存檔及註冊以及採取其他所需的行動和辦理其他所需的手續。

就本決議案而言：

「內資股」指就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可供中國投資者以人民幣認購及繳足的內資股；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H股**」指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以港元持有及買賣的境外上市外資股；及

「**有關期間**」指由本決議案獲得通過之日起，至下列三者最早發生者的日期止的期間：

- (a) 在本決議案通過後，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或
- (b) 在本決議案通過後十二個月屆滿之日；或
- (c) 於股東大會上本公司股東通過特別決議案撤銷或更改本決議案所授予的授權之日。」

19. 「**動議**：

- (A) 視乎中國債市市況而定，授權本公司按下列主要條款發行短期融資券和／或中期票據：

發行人： 本公司

發行地點： 中國

發行規模： 短期融資券和／或中期票據的本金總額不超過人民幣30億元。其中短期融資券和／或中期票據的具體金額授權董事會根據銀行間市場債務融資工具有關規定、結合本公司實際資金需要和市場情況酌情決定，並可採取一次註冊、一批或分批方式發行。

發行年期： 短期融資券和／或中期票據的發行年期授權董事會根據銀行間市場債務融資工具有關規定、結合本公司實際資金需要和市場情況決定。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利率： 利率將於發行時經參考現行市況並與主承銷商磋商後釐定，須經中國相關監管機關批准(如適用)。

目標投資者： 所有參與中國銀行間市場的機構投資者。

所得款項用途： 包括但不限於補充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營運資金及支付各種其他資金需求。

發行的先決條件：(i) 股東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方式批准發行短期融資券和／或中期票據；及

(ii) 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接納本公司的短期融資券和／或中期票據的註冊申請。

(B) 授權由任何一名本公司執行董事一般及無條件處理有關建議短期融資券和／或中期票據發行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於下列各項：

(i) 釐定發行短期融資券和／或中期票據的詳情並制訂及採取有關發行短期融資券和／或中期票據的具體計劃，包括但不限於總發行規模不多於人民幣30億元、分批發行短期融資券和／或中期票據、各批次的金額及期限、償還本金及利息的期限及方法、短期融資券和／或中期票據的利率或其釐定機制、提供擔保、根據按上述所得款項用途的實際情況作出具體安排及所得款項用途及挑選合資格專業機構參與短期融資券和／或中期票據發行；

(ii) 就發行短期融資券和／或中期票據進行所有磋商、代表本公司簽署及簽立所有相關協議及其他文件並根據監管機構及上市規則規定遵照資料披露程序(如必要)；

(iii) 就發行短期融資券和／或中期票據向相關監管機關申請批准並就相關監管機關的意見(如有)對具體發行計劃及短期融資券和／或中期票據條款作出適當調整；及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iv) 採取所有必要及符合本公司利益的行動，就短期融資券和／或中期票據發行的一切具體事宜作出決策及安排。

授權由任何一名本公司執行董事處理上述事宜，將於有關決議案在股東周年大會上獲考慮及批准當日起計二十四個月持續生效。

20. 「動議：

視乎中國債市市況而定，授權本公司按下列主要條款發行境內公司債券：

1. 發行總額：不超過人民幣60億元，且不超過本集團最近一期末經審計的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權益的40%。
2. 債券期限：不超過十年(含十年)，可以為單一期限品種，也可以為多種期限的混合品種，具體期限將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根據本公司資金需求情況及市場情況確定。
3. 債券利率或其確定方式：採取網上與網下相結合的發行方式，票面年利率將根據網下詢價結果，由公司與主承銷商按照國家有關規定共同協商確定。
4. 發行方式及發行對象：本次發行在獲得證監會核准後，可以一次或分期發行，具體發行方式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根據市場情況和公司資金需求情況確定；發行對象為符合適用的法律法規規定的合格投資者。
5. 募集資金用途：用於償還銀行借款、補充本公司運營資金及適用的法律法規、上市規則允許的其他用途。
6. 向股東配售的安排：不會向股東配售債券。
7. 擔保安排：將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確定。
8. 上市場所：本公司在本期債券發行結束後將盡快向上海證券交易所提出關於本期債券上市交易的申請。經監管部門批准，本期債券亦可在適用法律允許的其他交易場所上市交易。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9、 決議的有效期：本次發行公司債券決議的有效期為自股東週年大會上審議通過之日起24個月內有效。

10、 股東大會授權事宜：

為保證順利完成本次公司債券發行及上市，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辦理一切與發行本公司債券的相關事宜，包括但不限於下列各項：

- (1) 在法律、法規允許的範圍內，根據本公司和市場的實際情況，決定及確定本期債券發行的一切相關事宜，包括但不限於具體的發行方案，以及修訂、調整本期債券的發行條款，包括但不限於具體發行數量、實際總金額、債券期限、債券品種、債券利率及其確定方式、發行時機(包括是否分期發行及發行期數等)、擔保方案、是否設置回售條款和贖回條款等創新條款、評級安排、擔保事項、具體申購辦法、具體配售安排、還本付息、債券上市，以及在股東大會批准的用途範圍內決定募集資金的具體使用等與本期債券發行方案有關的全部事宜。
- (2) 執行就本期債券發行及申請上市而作出所有必要的步驟(包括但不限於簽署所有必要的法律文件；選擇並委聘涉及各類中介機構；確定承銷安排；編製及向監管機構報送有關申請文件；並取得監管機構的批准；為本期債券選擇債券受托管理人，簽署債券受托管理協議以及制定債券持有人會議規則；辦理本次發行公司債券有關的其他事項；以及在本次發行完成後，根據有關證券交易所的相關規定，決定和辦理本期債券的上市事宜，及根據適用的監管規則進行必要的相關信息披露)及在董事會已就本期債券發行及上市作出任何步驟的情況下，批准、確認及追認該等步驟。
- (3) 如監管部門對發行公司債券的政策發生變化或市場條件發生變化，除涉及有關法律、法規及本公司章程規定須由股東大會重新表決的事項外，可依據監管部門的意見(如有)對本期債券的具體發行方案等相關事項進行相應調整或根據實際情況決定是否繼續開展本次公司債券發行的工作。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4) 當本公司出現預計不能按期償付債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償付債券本息時，根據中國境內的法律法規及有關監管部門等要求作出償債保障措施決定，包括但不限於：
- a. 不向股東分配利潤；
 - b. 暫緩重大對外投資、收購兼並等資本性支出項目的實施；
 - c. 調減或停發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工資和獎金；
 - d. 凍結主要責任人的流動。
- (5) 採取所有必要的行動，決定或辦理其他與本次公司債券發行及上市的其他一切事宜。
- (6) 本授權在自股東週年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至上述授權事項辦理完畢之日止。

在簽署第(1)－(6)項取得本次股東大會批准及授權之同時，同意由董事會轉授權公司任一名執行董事在前述授權範圍內具體處理本期債券發行及上市的相關事宜，並同時生效。

11、發行的先決條件，包括但不限於：

- (1) 股東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方式批准發行境內公司債券；及
- (2) 獲得中國相關監管機構的批准，並在獲得中國相關監管機構批准之日起二十四個月內進行。

承董事會命
魏橋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公司秘書
張敬雷

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二日
中國人民共和國
山東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截至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十一名董事，即執行董事張紅霞女士、趙素文女士、張艷紅女士及張敬雷先生，非執行董事張士平先生、王兆停先生、趙素華女士及王曉芸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乃信先生、徐文英先生以及陳永祐先生。

附註：

- (A) 本公司的H股股東名冊將由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有權出席及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七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往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 - 1716室。

本公司的H股股東名冊將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五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收取建議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八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往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 (B) 擬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H股及內資股持有人，必須填妥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回條，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日期前二十日，即二零一二年五月九日前交回本公司董事會秘書處。

本公司董事會秘書處詳情如下：

中華人民共和國

山東省

鄒平縣

經濟開發區

魏紡路一號

公司辦公樓

四樓

郵編：256200

電話：(86) 543 4162222

傳真：(86) 543 4162000

- (C) 凡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有表決權的H股持有人，均可書面委任一名或以上的人士(不論該人士是否為本公司股東)作為其代表，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投票。委任超過一名代表的股東，其代表只能以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欲委任一名或以上代表的股東應先閱讀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
- (D) 股東須以書面形式委任代表，由委任者簽署或由其以書面形式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如委任書由委任者的代理人簽署，則授權該代理人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證。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E) 代表委任表格(及如根據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而獲授權代表委任者的人士簽署代表委任表格,則連同該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由公證人簽署證明)),必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二十四小時送達本公司H股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上述文件方為有效。
- (F) 凡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有表決權的內資股持有人,均可以書面委任一名或以上人士(不論該人士是否為股東)作為其代表,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投票。附註(C)及(D)亦適用於內資股持有人,惟有關的代表委任表格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前交回董事會秘書處,其地址已於以上附註(B)列明,上述文件方為有效。
- (G) 如委派受委代表,代表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該受委代表須出示其身份證及註明簽發日期的受委代表或其法定遺產代理人已簽署的授權文據。如法人股股東的法定代表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該法定代表人必須出示其本人的身份證及證明其法定代表人身份的有效文件。如法人股股東委派其法定代表人以外的公司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該代表必須出示其本人的身份證明文件及加蓋法人股股東的印章及由其法定代表人正式簽署的授權文據。
- (H) 預計股東週年大會需時半天。參加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的交通及食宿費用自理。
- * 本公司根據公司條例第XI部(香港法例第32章)在香港以「Weiqiao Textile Company Limited」之英文及本公司中文名稱註冊為一間非香港公司。